

0300007号《验资报告》(超额配售部分)。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管理和监督等具体内容。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放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并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4年9月24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1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20000039147200128007047	2,578.90	活期存款
2	华夏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10869000000370717	-	(已销户)
3	杭州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4403040160000437752	-	(已销户)
合计			2,578.90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截至2024年9月24日,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已投入金额
1	富恒高性能改性塑料智造基地项目(一期)	7,000.00	4,492.32
2	补充流动资金	5,619.70	5,620.77[注]
合计		12,619.70	10,113.09